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 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之核查意见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飞集成”或“公司”）拟将公司旗下现有锂电池业务资产以中航锂电科技有限公司为平台进行重组（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按照《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2018]22号）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本次交易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在担任本次交易独立财务顾问中，国泰君安不存在各类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的行为。

经核查，在本次交易中，成飞集成依法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除上述依法需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之外，成飞集成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的行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的相关规定之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项目主办人： _____
池惠涛 张 晓

项目协办人： _____
王 慷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 月22 日